

证券代码：833440

证券简称：新鸿运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12 月 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王中宁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0,628,805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9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公司高级管理层成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》**1. 议案内容：**

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2-025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628,80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孙丽秀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**1. 议案内容：**

因公司董事王千女士向董事会提出辞职，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现持股 81.77%的股东王中宁提名孙丽秀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，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30,628,80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孙丽秀	董事	任职	2022 年 12 月 2 日	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与会股东签字的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南京新鸿运物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12 月 2 日